

香港歷史文化古蹟 與公民參與

香港社會科學學報
第四十八期 2016 年秋/冬季
Hong Kong Journal
of Social Sciences
No. 48 Autumn/Winter 2016

以周王二公書院為個案

How Can Civil Engagement be Substantiated?

A Case Study of the Lords Zhou and Wang Memorial Study Hall

伍伯常*

NG Pak-sheung

摘要

本文的寫作要旨，是探討古蹟保存過程中所涉及的教育課題。保存文化歷史古蹟，固然要透過定時維修來保持它的完好狀貌，但這種保存方式，對於社會不一定能夠直接產生正面的意義。要對社會產生正面意義，便必須發掘古蹟所蘊涵的價值理念，並透過教學活動，使之為群眾所知悉。本文以錦田周王二公書院為例，闡述把古蹟所蘊含的傳統價值信念變成教學內容，是豐富公民參與內容的元素。

關鍵詞

王來任、公民參與、周王二公書院、周有德、遷界

* 伍伯常 香港理工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講師

收稿日期：2014 年 11 月 14 日；通過日期：2016 年 9 月 26 日。

Abstract

This article discusses the historical background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Lords Zhou and Wang Memorial Study Hall in 1684 and their potential connections between preservation and civic engagement. This paper also aims to highlight some traditional norms and values embodied in the study hall and explains the reason of their notable significance. Overall, the study hall serves as an ideal place to teach history and to engage students toward understanding the meaningful interactions between history and our contemporary world.

Keywords

Civic engagement, The Great Clearance Policy, The Lords Zhou and Wang Memorial Study Hall, Wang Lairen, Zhou Youde

一 引言

所謂公民參與，指民眾參與社區活動所涉及到的行為過程，內容範圍相當廣泛，而當中要旨，在於民眾透過運用公民權利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冀能在社會確立公民意識和彰顯公義，從而影響或改變關乎社會公益的價值信念。本文的寫作目的，是探討如何藉着公民參與活動來發掘歷史文化古蹟所蘊涵的價值信念，進而將傳統美好元素注入現今社會，使之重新發揮生命力。公民參與研究，目前每多聚焦於曾經或尚在熱烈討論之中的社會政治議題，例如早前的高鐵以至近日的國民教育。¹ 然而，除了這類具

1 有關公民參與的內容及範圍界定，可參考 Ehrlich, Thomas ed. (2000), *Civic responsibility and higher education*. Phoenix: Oryx Press; Jacoby, Barbara and associates (2009), *Civic engagement in higher education: concepts and practices*.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專書以外，網上亦多見涉及這個課題的討論，如 <http://www.apa.org/education/undergrad/civic-engagement.aspx>，瀏覽日期：2016 年 11 月 20 日。公民參與的研究範圍，往往表現了當代社會的需要，

有鮮明現實政治社會意義的課題外，一些似與現實沒有顯著關係卻具有深遠影響的價值規範，也可以透過公民參與活動而得到確立彰顯，而本地文化歷史古蹟，正是進行公民參與活動的對象。近年由於香港文化歷史古蹟保存漸成一個社會議題，參與其中的民眾與日俱增。保持文化古蹟，固然要透過定時維修來保存它的完好狀貌，但這種保存方式，只能為香港古物名單加長，卻不足以對社會產生明顯的正面價值；要令古蹟成為社會價值的組成部分，便必須透過教學活動把它背後的正面價值發揮出來。本文藉着錦田周王二公書院作為例子，闡釋公民參與如何扮演着促進當代民眾與歷史文化進行互動的角色；透過這一類互動，民族的歷史文化不獨可以避免出現傳承斷層，更能令當代社會得到挹注滋潤而建立有益於世道人心的價值規範，優良傳統亦因此繼續發揚光大。²

二 周王二公書院建置的時代背景

周王二公書院所稱的周王，即周有德和王來任。周王二公書院之設，與香港地區經歷清初推行的遷界和復界措施有很密切關

例如在本港學界開展的研究，便多集中在社會文化發展這一類範疇，詳見 Kao, Hing Monica Esther (2008), “Civic engagement and the policy process in Hong Kong: the case of the west Kowloon cultural district,” Master Thesi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Tso, So Han Doris (2011), “Civic engagement in Hong Kong: the case of urban renewal strategy review,” Master Thesi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Yeung, Ho Yan (2011), “Civic engagement in the redevelopment of Kwun Tong town centre,” Master Thesi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2 學者已經注意到中國傳統道德價值與當代社會建立規範的關係，可參考 Yu, Kam Por (2012), “Filial piety as a path to civility: the Confucian project,” in Mower, Deborah S. and Robison, Wade L. eds. (2012), *Civility in politics and education*, London: Routledge, pp. 119–131。更有宗教領袖強調中國傳統文化可以發揮拯救世界的功能，詳見潘耀明（2013）：〈弘揚中華文化可以救世界——專訪淨空法師〉，《明報月刊》2013年6月，頁87–92。

係。³ 遷界亦稱為遷海，是清朝初年在沿海地區強制推行的堅壁清野措施。具體內容，包括在沿海區域劃地為界，強迫居民遷入內陸以建立無人地帶，藉此禁止船隻出海從事經濟活動。這些措施的要旨，在於斷絕大陸民眾對台灣鄭氏勢力提供的接濟支援。遷界措施在康熙元年由輔政大臣鰲拜下令全面執行，影響範圍包括由山東至廣東的沿海地區。為了令措施產生理想成效，入於遷界範圍的地區遭受徹底破壞：居民強制內遷五十里，房舍毀棄，社會經濟生產活動停頓。被強制遷徙的民眾離鄉背井，路上飽受顛沛流離及疾病死喪之苦。有不少沿海地方官員目睹慘況，乃上書請求撤銷遷界令，准許民眾返回原籍地區。

周有德在康熙七年被朝廷授為兩廣總督，在清朝的官職制度上言，是廣東和廣西兩省權力最高的行政人員，入於封疆大吏級別。周有德上任後，嘗在勘察邊界時目睹民眾飽受遷界之苦，乃上書朝廷請求准許民眾復界。持這個看法的尚有王來任，他任職廣東巡撫時，亦從實地考察得悉民眾深受遷界之苦而上書朝廷，惟奏疏未達已因積勞病逝。其實，當年有份參與論奏遷界措施弊端的官員並非只限於周有德及王來任兩人，例如御史楊雍建亦嘗作出貢獻。《廣東通志》記載康熙七年戊申秋七月：「遣官巡視邊民海界，議展復之。巡撫王來任遺疏請展復遷民海界，及御史楊雍建條奏，詔可之。」⁴ 由於不斷有官員上書論奏遷界之弊，加上清廷鑒於遷界措施不僅未能有效削弱鄭氏勢力，反而對沿海民生造成嚴重影響，乃在康熙八年撤銷禁令，准許居民復界。香港地

3 有關周王二公書院的建置背景，可參考蕭國健（1997）：〈錦田周王二公書院〉，收入氏著《香港的歷史與文物》，香港：明報出版社，頁150-159。蘇萬興：〈「遷界」與周王二公書院〉，網址：<http://somanhing.com/gotowalk/chinesebuilding/cstudy/chauwong.pdf>，瀏覽日期：2016年11月20日。

4 郝玉麟、魯曾煜編纂：《廣東通志》卷7〈編年志·二國朝紀〉，《文淵閣四庫全書》，頁十四下。

區復界之後，錦田鄧氏居民有感於周有德及王來任二人的恩德，乃在康熙二十三年（1684）在水頭村興建「周王二公書院」，以誌其事，並向族中子弟提供教育，以培育人才；紀念堂以書院形式出現，體現中國重視教育的傳統價值信念。

三 奉祀周有德和王來任與人物評價

周王二公書院所涉及到的中國傳統社會評價人物的標準取向，是一個有助豐富公民參與活動內容的課題。

周有德及王來任復界建議，關係到廣東沿海廣大區域為數甚多民眾的福祉，鄉人廣受其惠，遂相率興建報德祠和進行定期拜祭。奉祀活動範圍之廣以至頌德碑文數量之多，是敬仰之情的具體展現。⁵當然，復界之議的對象不只限於香港地區，更可能位置過於偏遠，周有德及王來任兩人對香港甚至全無認識，但本地民眾不作計較之餘，更興建以周王命名的書院作為紀念，充分體現中國文化飲水思源的傳統美德。中國人一直很重視實踐這種美德：家庭宗族強調慎終追遠，官僚架構則有德政碑及公德祠之設，都是藉以表彰對宗族以至政治社會卓有貢獻的人物；書院以周王二公命名，正是這種美德的延伸表現。飲水思源是每一個偉大文化都會蘊涵的共同特徵，不獨以中國文化專美，但中華民族

5 李君籌根據《新安縣志》所載，考述「縣內紀念周王二公之報德祠共有三間，於西鄉、沙頭墟（即今日深圳福田）及石湖墟。現上水之巡撫街，即當年石湖墟報德祠之所在地」。見氏著〈周王二公書院〉，載《錦田鄉十年一屆酬恩建醮特刊》，網址：<http://www.freewebs.com/leekwanchow/works/kamtin/school.html>，瀏覽日期：2016年11月20日。有關新界民眾奉祀周有德及王來任的活動，可參考蕭國健（1986）：《清初遷海前後香港之社會變遷》第四章〈復界後之香港〉，台灣：商務印書館，頁214-217。香港以外地區也出現奉祀活動，《廣東通志》記載雙仁祠的資料提到：「一在碣石西門外，一在甲子所城內。康熙七年鄉民建，祀總督周有德、巡撫王來任。」見卷54《壇祠志》，頁二十六上。

對於這種美德重視之強，是有目共睹的。

中國評價人物，一直很強調全面整體性質，有所謂立德立功立言之論。當然，德行永遠最受重視，但德行之外，功績貢獻亦從來沒有受到忽略，從廣東沿海民眾對於王來任和周有德一生行誼所作的評價之中，可以得悉有關要點。王來任是奉天正黃旗人，《清史稿》無傳，其任職廣東巡撫見於《清史稿·疆臣年表》：

年份	任職地點
康熙四年三月甲午	廣東巡撫
康熙五年	廣東巡撫
康熙六年	王來任十一月丙辰罷。十二月丁亥，劉秉權廣東巡撫。 ⁶

很明顯，以上記載過於簡略，無從知悉王來任的生平事蹟，有賴《廣東通志》詳載其事以供參考：

康熙四年以副都御史巡撫廣東。時粵地屢經盜寇，賦役未減，平靖兩藩輕視民命。來任至，安集流亡，咨詢疾苦，踵總督盧崇峻覆陳六大害：一曰夫役，二曰民船，三曰私抽，四曰採買，五曰誣盜，六曰擅殺。請命禁革，民交相慶。親慮囚，平反積案，囹圄一空。微服遊市閭，察有司之淑慝，不少徇。晝夜巡邏，奸宄竊發，即捕獲，兵廝橫暴，即重懲。嚴禁畧販，令關津非驗符傳，毋得闌出粵女。培養士氣，綏靖邊疆，皆由實心行政。未幾，以京察自陳免。粵人相率詣闕籲留，而來任已病革矣。臨終遺疏，以復海遷界為言，聖祖仁皇帝許之。祀名宦。⁷

除了上述記載所列舉的優點，王來任在提倡美好社會風俗

6 趙爾巽（1977）：《清史稿》卷 201〈疆臣年表五·各省巡撫〉，北京：中華書局，頁 7517-7519。

7 《廣東通志》卷 42〈名宦志·省總巡撫〉，頁十三上下。

及減免雜稅等事情上也多所貢獻：「梁指妹：迴清女，許聘生員周頌，未婚而頌亡。女欲奔喪，父母不許。女日設位，朝夕哭之，至頌小祥日，登樓自經。死事聞，巡撫王來任旌其門曰：『至性過人』」；⁸「〔康熙〕六年，免廣東雜稅四千兩有奇。廣東巡撫王來任請免粵東雜稅四千有奇，以甦民困，部議不准，上特允之。」⁹由於王來任有功於粵民，到了雍正時代，他的事蹟仍為當地人津津樂道而受到地方守臣注意。《世宗憲皇帝硃批諭旨》記載雍正十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廣東總督鄂彌爾、廣東巡撫楊永斌上奏朝廷：

為勞臣遺，澤在人顙，懇破格加恩，以酬懇績，以愜輿情。事竊查有原任粵東撫臣王來任者，念切民瘼，澤入人心，距今六十餘年，老幼謳思，常如一日。臣等蒞粵以來，濱海耆民屢經環轅攀輿，顙題加封。祇因王來任曾因京察自陳罷免，從前歷任督撫，俱以與例不符，致下情未能上達。臣等伏查王來任於康熙四年蒞任粵東，兵燹甫靖，民困未蘇，又平靖兩藩軍興供億，徵派浩繁，每歲虛糜國帑二百四十餘萬。復因海氛未靖，議者特嚴邊界，濱海五十里，禁民毋得居住往來。頻年轉徙，一遷再遷，蕩廬舍為平原，棄膏腴為荊莽，採捕者謀生無策，煎曬者度日無資，縮地移民，因噎廢食。王來任甫及下車，疏除六害，周詳剴切，俱蒙聖祖仁皇帝俞允。其卓卓可述者，開數萬頃良田，而流民安集；裁百餘萬兵餉，而國課充盈；汰雜派以恤民財，而正供無缺；革夫役以紓民力，而南畝

8 《廣東通志》卷 50〈列女志〉，頁五十下。

9 《皇朝文獻通考》卷 31〈征徭考六雜征斂·山澤津渡〉，《文淵閣四庫全書》，頁四上。

有秋；嚴拔誣而善良安枕，禁抽剝而市鎮寧居。諸如消弭反側，善政多端。迨康熙七年間，王來任病篤，垂危遺疏展界，蒙聖祖仁皇帝恩准弛禁。哀鴻初定，共慶再生，凋瘵之餘，羣登衽席。宜其流澤綿長，環海尸祝也。及病卒之日，白叟黃童，環轅號泣，家懸遺像，戶供名牌，愛敬之誠，久而愈篤。茲復據各府州縣，紛紛呈詳前來。臣等查王來任籍隸奉天，其子孫之貴賤有無，俱已無從稽訪，而粵中耆老，匍匐再三，仰希綸誥之褒揚，冀顯勞臣之功績，民情如此，益信直道不泯，廉吏可為。伏念我皇上崇德報功，凡大吏實心愛民，勤勞為國，俱得入賢良祠，以昭恩眷。若王來任興利除害，輿論僉同，布德當年，邀榮此日，似應懇恩優卹復職，加封崇祀，賢良以慰，輿情以旌，功德者也。緣王來任曾經自陳罷免，不便冒昧具題，可否不拘成例，格外褒崇，併應否另行題請之處，伏乞皇上批示遵行，臣等謹合詞具奏，具疏題請。¹⁰

以上引文，具體道出王來任在廣東的政績，很有參考價值。雍正鑒於王來任政績卓越，遂硃批「可也」。另一位在復界事件扮演重要角色的人物是周有德，他是漢軍鑲紅旗人，《清史稿》有傳，現節錄其相關的政績如下：

〔康熙〕六年，擢兩廣總督。七年，上遣都統特錦等會勘廣東沿海邊界，設兵防汛，俾民復業。有德疏言：「界外民苦失業，聞許仍歸舊地，踴躍歡呼。第海濱遼闊，使待勘界既明，始議安插，尚需時日，窮民迫不及待。請令州縣官按遷戶版籍給還故業。」得旨允行。是

10 《世宗憲皇帝硃批諭旨》卷 215 之 3〈硃批鄂彌達奏摺〉，《文淵閣四庫全書》，頁三十二上至三十五上。

冬，遭父喪，平南王尚可喜疏言沿海兵民，方賴經營安輯，請命在任守制。凡三年而事定。九年，疏請還京師治喪，許之。¹¹

然而，觀周有德仕宦生涯，功過俱存，可謂毀譽參半：

〔康熙〕十年，旱，求言，編修陳志紀疏言：「上憂勤惕厲，而嘗為督撫諸大臣方營第宅，蓄倡優，近在輦轂下，不守法度，何以責遠方大吏廉節？」上命指實，覆疏舉郎廷佐、張長庚、苗澄，祖澤溥、張朝璘、許世昌并及有德，下部嚴察，有德坐居喪營造，又於志紀覆疏未入時，囑託毋及其名，奪官，追繳誥命。¹²

除了私德外，軍政表現亦非盡屬正面。周有德嘗參與討伐吳三桂，立下戰功，也犯下過失。康熙十八年周有德調任雲貴總督，皇帝嘗下諭令責備周有德等人「前駐廣元督餉遲誤，致數年來逆賊逋誅，兵民苦累。今大兵前進，督撫諸臣有誤餉運，以軍法從事。」¹³

綜觀周、王兩人一生行誼，基本上言，王來任的形象甚為正面，周有德則多受非議，更遭貶謫之譴。不過，中國傳統社會一直強調不以一眚而掩大德的觀念，因此，新界鄧姓族人沒有因周有德行誼事功有所不足而全盤抹煞他的功勞貢獻。這個做法，正是上述觀念的實踐。

以周王二人名命的，尚有二公祠等含有象徵意義的頌德建築物，並散見於不同地方。這個現象，反映不因人廢言的美德在傳

11 《清史稿》卷 256〈周有德傳〉，頁 9798。

12 《清史稿》卷 256〈周有德傳〉，頁 9798-9799。

13 《清史稿》卷 256〈周有德傳〉，頁 9799；《聖祖仁皇帝御製文集》卷 10 ā 勅諭·諭戶部，《文淵閣四庫全書》，頁一上至二上。

統社會具有普遍意義。包容美善這個傳統美德，對於現今社會所盛行的攻訐之風，專揭別人過失而施以打壓的不良風氣，當可產生正面的疏導作用。當然，筆者絕非鼓吹鄉愿姑息得過且過的苟且作風，而是強調進行人物評價時，必須明白到政治人物縱使作出了卓越貢獻，有時候在行為上出現微累瑕疵，倘若執着不善之處肆意攻擊，而刻意抹煞美好的一面，絕非具有良好公民教育者所當為。換言之，如何在兩者之中求取平衡，是我們所當要細加思考的課題。因此，細細咀嚼周王二公書院名稱所涉背後的理念含義，當可對不因人廢言這個古訓多所體會，從而發揮移風易俗的社會效果。

四 復界後宗族在地方防衛和教育發展所扮演的角色

傳統社會組織結構在特定環境下所發揮的正面作用，同樣是審視周王二公書院對公民參與活動所作貢獻的課題。

復界之後，滿清政府推行相應措施以恢復秩序，保障治安。劉秉權繼王來任為廣東巡撫，《欽定八旗通志》所載有關他在任上的事蹟，可以作為理解清廷政策的資料：

〔康熙〕六年十二月，授廣東巡撫。先是順治十八年，以沿海江浙閩粵數被海賊劫掠，且有奸民交通接運，詔遷沿海居民于內地。至是，廷議展界復業，上遣都統特錦等會勘廣東沿海邊界，設兵防守，安插遷民。¹⁴

《廣東通志》也有相關記載：

康熙七年戊申秋七月，遣官巡視邊民海界，議展復

14 鄂爾泰：《欽定八旗通志》卷200〈人物志八十·劉秉權〉，《文淵閣四庫全書》，頁二十三上。

之。巡撫王來任遺疏，請展復遷民海界。及御史楊雍建條奏，詔可之，遣都統特某，副都統魯某戶部侍郎雷某等會同平藩尚可喜，總督周有德巡勘，議徹排柵，改設各汛墩臺。¹⁵

以上引文，可以理解為清廷在復界後為了保障地方治安而作的努力。恢復受到遷界政策影響地區的經濟生產活動，也是當日官員的施政重點。《欽定八旗通志》記載劉秉權和周有德所作的努力：

秉權與總督周有德疏言粵民間展界之令，相慶復歸故土，而田疇久荒，其墾復者，應年終冊報，俟三年後起科。尋疏言粵東有荒棄屯地三千五百餘頃，舊額每畝科米三斗，較民田多數倍，民不敢承墾，請照民田一例起科，庶屯賦不致虛懸。又疏言新還故土之民，耕墾無資，必量給牛種，助其畚鍤，粵東積穀以備賑向，即賑此遷移失業者居多，自康熙六年以來，共存穀四萬二千餘石，請量留二千石備給囚糧，餘悉酌給復業之民，使資牛種，則民沾寔惠，穀無漏卮，較每歲零支賑濟，更有盈寧生聚之效。三疏並下部議，從之。九年閏二月，御史徐旭齡摘秉權履任後諸奏章，劾其庸懦無能，依違成習，徇庇容隱，舛誤遲延。命秉權回奏，秉權疏辯，仍下部察議劾款，俱經秉權辯釋，惟屯糧奏銷由戶部駁詰改正，秉權難辭舛誤之咎，罰俸一年。六月疏報，康熙八年，分安插丁口十萬二千一百有奇，墾復田地一萬七百四十餘頃。十年五月疏報，九年分安插丁口三萬一千四百有奇，墾復田地七千八十餘頃。十一年五月奏報，十年分安插丁口二萬五千九百有奇，墾復民屯田地七千三百八十餘頃。得旨：

15 《廣東通志》卷7〈編年志二·國朝紀〉，頁十四下。

廣東海疆要地，劉秉權連年安插人民，墾復地畝，為數甚多，具見盡心料理。¹⁶

可見復界之後，清廷曾經推行相關措施以恢復經濟生產，並且多設防禦工事及配置兵力以資防守。¹⁷ 誠然，國家是社會穩定的強大後盾，但這並不表示地方宗族再沒有防衛角色可以扮演。邊徼之區地廣人稀，維持治安很不容易，加上香港只是一個微不足道的地方，難免被地方官忽視。在這種環境之下，當地民眾必須籌劃自保之策。圍村以及跟防衛自保有密切關係的大族聚居形態，是對應這種亂局而產生的歷史現象。蕭國健對圍村健置與當日環境需要作這樣的說明：「復界後，居民遷回故土，清廷亦於本區設汛營、墩台，以防寇盜，惟實力不足保土安民，致本區仍常受海盜所擾。時居民為求自保，遂於其房舍四周，建圍牆，挖護河，安鐵鑄閘門，以保生命財產，此即本區新界所見之圍村也。」蕭國健並考察圍村的所在地，發現「多集中於本區新界西北部，即元朗平原〔元朗、屏山、廈村、錦田、新田〕，粉嶺上水盆地〔粉嶺、上水〕，及濱海地域，蓋因土地肥沃，較他處為富，且近海邊，易為海盜襲擊，因而多建圍村自保。」¹⁸ 換言之，圍村之設，顯示了清廷地方行政力量的局限及宗族力量填補這個漏洞的具體行動。

16 《欽定八旗通志》卷 200〈人物志八十·劉秉權〉，頁二十三上至二十四下。

17 有關復界之後香港地區所面對的寇盜之患以及因應局面需要而進行的汛營之設，見蕭國健（1986）：《清初遷海前後香港之社會變遷》第四章〈復界後之香港〉，頁 151–164；218–235。蕭國健尚有專書探討清廷針對海盜而在香港地區所建構的防禦工事及兵力配置，詳見氏著（1982）：《清代香港之海防與古壘》，香港：顯朝書室。

18 蕭國健（1986）：《清初遷海前後香港之社會變遷》第四章〈復界後之香港·圍村之設〉，頁 221–223。有關新界地區的宗族及鄉村社會結構，可參考 Faure, David (1986), *The structure of Chinese rural society: lineage and village in the easter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叔本華嘗言存在就是合理，亦即是說任何存在的體制理念能夠出現以至盛行，皆有現實環境需要作為依託根據。正如新界地區出現圍村和炮台等防禦工事，反映復界後香港地區盜匪為患嚴重，而政府部署的兵力不足以保障邊徼安全。對應這種形勢局面，合族聚居可謂絕對需要：集合眾人之力，圍村所需的龐大建築費用才可以承擔，族人生命財產亦因此得到有效保障，這也是新界地區盛行大族聚居以設防自保的歷史背景。除了盜賊為患，當日華南一帶流行械鬥，對民眾的生活造成很大困擾；透過聚族而居的方式，單戶便可以組合成強大的自保力量。¹⁹

合族聚居對於推廣教育所產生的正面作用，更是值得探討的要點。站在地方宗族的立場來說，家族發展不能只局限於原籍地區；透過科舉考試令族人置身官僚階層，家族發展亦因而邁向高峰。這個想法，是大族積極發展教育的原動力，而集合全族之力，對於推廣族中子弟教育事業，自有莫大好處：書院建築和日後維修費用，以至購買書籍延師教授所涉及的金錢，皆非單戶所能負擔，最有效的解決方法，是集合全族之力進行。這個情況，亦可以解釋現在仍然留下來的書院私塾等教育場所，每多建於大族聚居的地方之原因。

蕭國健根據地方史志製成復界後至嘉慶年間香港地區歷代科第名錄，並指出當中所蘊涵的歷史文化意義：「上述本區之科第人物，數量雖少，然以濱海一隅之地，有此人數，亦屬不弱。而在本區內之地，人才之盛，以錦田、龍躍龍、大埔、上水及屏山

19 有關華南地區的械鬥活動，可參考 *Chinese Resipotory* (1836), vol.14, reprinted by Tokyo: Maruzen Co. Ltd, 1965, pp. 557–567；郎肇霄（1935）：〈清代粵東械鬥史實〉，《嶺南學報》卷4期2，頁103–151；卜永堅（2000）：〈抗租與迎神：從己卯年（1999）香港大埔林村鄉十年一度太平清醮看清代林村與龍躍頭鄧氏之關係〉，《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第18期，頁1–7。

五處為最著。」²⁰ 以上地區數目分佈的資料，顯示新界重要家族多設置書院以教育族中子弟；書院和書室這一類教育學習的建置，以這五個地區的數目最多，而本文的觀察對象周王二公書院，也是位於錦田。要言之，任何理性的社會都重視教育，中國亦不例外。透過教育機會，人可以藉着個人的努力而達致向上社會流動，從草根臻至精英階層，是多勞多得精神的具體表現。通過對於這個情況所作的說明，可以令民眾認識到中國重視發展教育，乃是一個傳諸萬世而不惑的優良傳統。

古代教育的要旨雖然也講究誠意修身這一類道德灌輸，但對於廣大民眾而言，飛黃騰達光大門楣，才是關注重點。因此，當日地方大姓向族中子弟提供教育機會的考慮因素，不免偏重於光宗耀祖，但亦不能因此而否定族中子弟從中得到好處。現今教育已改變重點，發展個人事業之餘，培養獨立思考能力更受教育學者重視。但無論是個人福祉或求真求知，都離不開教育活動過程。寒窗苦讀以求仕進，也許不再是現今社會所鼓勵的事，但努力不懈以達致求知求真，仍是教育的重點所在。在這個前提之下，教育在古今華人社會都一直受到重視，而透過周王二公書院有關提倡教育的說明，可令民眾了解重視教育是歷久嘗新的價值信念，亦是塑造中國文化內容的重要元素。

向族中子弟提供教育機會之餘，周王二公書院亦兼具其他功能，庶可物盡其用，書院前有一大片空地，便是專門作打醮之用：

錦田鄉十年一屆酬恩建醮，鄉民十分重視，鄉中男女老幼，自開春以來，即展開籌備工作，聘專家擇吉行事，

20 蕭國健（1986）：《清初遷海前後香港之社會變遷》第四章〈復界後之香港〉，頁 202-214。

延道士經生啟壇誦經，杯卜緣首，標投棚壇，戲班上演神功戲，成立建醮委員會，開設素筵盆宴，甚至流動式洗手間等等。情形相當緊湊。

按打醮亦稱為建醮、造醮或做醮，是道教祭典儀式。這種儀式在不同的場合時節發揮着不同的功能，例如香港盛行的太平清醮（或稱祈安醮）是用作祈求或感謝神明庇佑，而水醮和火醮則專門超度死於水火的亡魂。此外，還有祭拜瘟神的瘟醮和向神明祝壽的神誕醮，以及道教與佛教盂蘭盆會混合而成的中元醮等等。醮典種類眾多，反映民眾如何看待人世安寧與靈界的關係。可是，錦田鄉酬恩建醮的性質與一般所見不同。李君籌強調，一般建醮，多稱為太平清醮，是「慶賀昇平，酬謝裨恩及求神降福的大型慶典活動」，而錦田的建醮實為酬謝周王二公的大恩大德為主要賀醮的緣起：

錦田鄉的賀醮，不僅具有求神賜福、祈禱闔鄉昇平，人人安居樂業，最大目的還是酬謝清朝兩廣總督周有德，兩廣巡撫王來任兩人先後上奏康熙皇帝，因海患令鄉民遷界七年的痛苦而獲准復界回鄉的豐功偉績，這種為民請命以至萬民復甦，安居樂業的精神，真可謂千秋萬世，永垂不朽。²¹

打醮雖然是為了還願酬神而進行的大規模祭典，宗教意義極濃，但亦不宜忽略社會性質，蔡志祥便認為「打醮有很強的社區

21 李君籌：〈錦田酬恩建醮崇祀周王二公〉，收入《錦田鄉十年一屆酬恩建醮特刊》，網址：<http://www.freewebs.com/leekwanchow/works/kamtin/chowwong.html>，瀏覽日期：2016年11月20日。

意義」。²² 蔡志祥嘗以周王二公周院所屬的錦田鄧氏為例，強調打醮活動與地區社會的親屬關係：

在錦田舉行的是十年一屆的五朝醮。錦田的打醮是錦田鄧氏的打醮，也是為了鄧氏的繁衍而舉行的節日。不論是否仍然住在錦田，只要是宗族的成員，他們的妻子及未婚的女兒都可以在醮榜上登記。在打醮的那一年年初，族內的男性聚集在周王二公書院，杯卜選緣首。²³

引文所稱的緣首：「即指侍奉神明的代表，有些地區稱之為總理或值理。」²⁴ 五朝醮乃是按日子長短所分的打醮類別，五朝醮之外還有一朝醮、二朝醮及三朝醮。以上引文，具體道出鄧氏借助打醮場合所進行的醮榜登記，令族人重新確認與宗族的聯繫以及身份認同，從而強化族人對於宗族的向心力。要言之，周王二公書院門前定期作打醮之用，顯示鄧氏一族把書院結構成為一個人神共處的公共空間，集祭祀和教育功能於一身，而這兩種功能與敬宗收族的目標有密不可分的關係。太平清醮亦有助於提升地區的和睦關係，正如蕭國健所言：「清醮舉行時，鄰近各村亦多參與，直接促進了各村的聯繫，發揚互助精神。」²⁵

現今社會，有不少人喜歡對歷史事件提出尖刻批評，藉着批評舊時代而凸顯當代的理性水平，殊不知把當代和以往用理性進

22 蔡志祥（2000）：《香港的節日和地域社會》，香港：三聯書店，頁 10-11。
打醮活動所涉及的社會意義，可參考氏著“Reinforcing ethnicity: the jiao festival of Cheung Chau” in Faure, David and Siu, Helen ed. (1995), *Down to earth: the territorial bond in South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pp. 104-22.

23 蔡志祥（2000）：《香港的節日和地域社會》，頁 83。

24 蔡志祥（2000）：《香港的節日和地域社會》，頁 27。

25 蕭國健（1990）：《香港前代社會》，香港：中華書局，第四章〈香港的地方風俗〉，頁 97。

步和愚昧落後兩極化觀念對立起來的做法，是無視歷史實際環境制約以及過分抬舉當代的理性思維，本身正展示不理性的心理狀態。當代亦有不少人在不同程度厭棄自己的歷史文化，並希望藉着批判傳統來展示自己卓犖不群的見識。這種現象，多在傳統體制價值失效之時出現，而中國近代正是一個足資說明的時代：家族文化經歷重大的衝擊挑戰，令不少國民失去信心，乃致力批判大家族累世聚居所引發的弊端，專揭不足之處以為己能。批判舊社會舊家族，更成為了小說創作題材，巴金所著的「激流三部曲」系列，可以說是當中的代表作。無可否認，大族聚居確實產生很多問題，應該受到批判，但只集中批判這個社會制度的不足，而抹煞它在特定歷史時空所發揮的價值和意義，這種取向所呈现的不合理程度，與盲目歌頌舊有傳統，本身並無性質上的分別。

五 海禁遷界與海權意識

前述周王二公書院建置的時代背景，關係到清朝如何審視對外開放及閉關自守兩種截然不同的政策，而審視結果，對中國在近代世界舞台所展示的形象產生了重大影響。這是理解歷史古蹟如何豐富公民參與的重要切入點，很有探討價值。

一直以來，民眾對於歷史事件和人物的評價，往往受到身處時代影響：國家危難之時，民眾每多推崇歷史上保家衛國的民族英雄；²⁶ 有時甚至刻意低調處理性格行為缺點，岳飛和韓世忠是顯著例子。由於這類因素夾雜其中，歷史評價遂不免充滿着時代思潮烙印，對於元代至清代所實施海禁的負面評價，可以歸類為時代思潮烙印影響下的產物。

26 鄭成功形象神話化，是一個具有說明意義的例子。可參考 Ralph C Croizier (1977), *Koxinga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history, myth, and the hero*,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元明兩代施行海禁政策的目的是，是透過限制本國及外國民眾的海上經濟活動交往，從而達到打擊海盜和杜絕走私的目的，性質上言與清代遷海措施的用意頗有共通之處。自近代以來，海禁政策一直惹來劣評，原因在於中國自近代開始飽受英、法及後來加入的日本等強國侵凌，無力抵抗。這些國家擁有強大現代化艦隊，正是中國所欠缺。基於慘痛經驗，中國民眾評價這段歷史時，每多集中在海禁政策的負面影響：海禁是鎖國的同義詞，而鎖國中斷了中西之間的正常交流，妨礙中國吸取西方先進科技知識，是導致中國國力全面落後於人的主因。

由於中國近百年來積弱不振，這種觀點一直受到廣泛認同而深入人心。民眾普遍認為，要徹底改變中國積弱的頹勢，便必須正確認識馬漢（Alfred Thayer Mahan）所提倡的海權論，並將之提升到國家大戰略的層面而貫徹實踐。馬漢在關於海權論的著作之中，強調掌握海上主導權對於國運興衰所產生的重要意義。馬漢認為，支持海權的元素包括軍事力量和非軍事力量兩大類。軍事力量指艦隊及維持艦隊戰鬥力的海軍基地和相關設施，非軍事力量則指海上貿易等經濟活動以及與此相關的組織機制和執行能力。馬漢十分強調海權對於國家民族所產生的意義：它不僅標誌着國家控制海洋及從海洋獲取利益的能力，同時亦是民族在軍事上已臻於強大之境的具體表現。從這個意義出發，建立強大海軍力量的目的，不只是純粹用來保護國家經濟發展，同時亦為戰勝敵國艦隊提供實質保障。²⁷

27 馬漢的海權論觀點，具見於所著諸書：*Sea power in its relations to the War of 1812* (Boston: Little, 1905)；*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y, 1660-1783* (London: Methuen, 1965)；*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y, 1660-1805* (New York: Prentice Hall, 1980)；With a new introduction by Francis P. Sempa, *The interest of America in international conditions* (New Brunswick, N.J.: Transaction Publishers, 2003)。有關馬漢海權論的發揮闡釋，中外學者皆有著

然而，任何國家所締造的大戰略，皆與面對的國際形勢和利益所在息息相關。要正確理解以往朝代何以率多採用大陸形態發展策略的原因，便必須先清楚了解中國歷來強大對手的地理位置和戰爭性質。近代以前，中國主要的競爭對手絕非海上強國，而是來自北方的騎射民族。縱使開啟鄭和下西洋壯舉的明成祖，其在位之世的主要軍事打擊目標，依然是北方強鄰蒙古，他本人亦在第五次征伐蒙古的軍事行動之中去世。晚明的主要對手滿洲人，同樣是驍悍的騎射民族。基於這個歷史背景，中國歷朝將國家資源投放在強化陸戰能力的事情上，可謂完全需要而且合理。

至於海禁對於交流傳播的影響，每個朝代皆有獨特情況，未可一概而論。元代雖然推行海禁政策，但蒙古人的勢力橫跨歐亞，不會因海禁而斷絕對外交流活動。儘管明代也實施海禁政策，卻沒有導致鎖國而斷絕對外交往。事實上，明代軍隊使用火炮十分普遍，引進西洋火炮以及任用洋人鑄炮的歷史記載比比皆是。滿洲效法明軍裝備，因此雙方在戰場上皆大量使用火炮。²⁸ 這些史事充分反映海禁與鎖國兩者的關係，並非想像之中密切。清代初年，海禁措施推行更為嚴厲，香港社會經濟亦在遷界時期受到徹底破壞，但這類措施同樣沒有斷絕中國與西洋交往。主要原因，除了康熙喜好西洋科技而且為政作風相對寬鬆外，當時中國仍處於內憂外患階段，三藩以至北方外族政權，皆予滿清政權

述，可參考王生榮（2000）：《「海權論」鼻祖：馬漢》，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張煒、鄭宏（2000）：《影響歷史的海權論：馬漢「海權對歷史的影響（1660-1783）」淺說》，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Hattendorf, John B. ed. (1991), *The Influence of History on Mahan*, Newport: Naval War College Press；Livezey, William E., *Mahan on Sea Power*, Norman, OK: University of Oklahoma Press。

- 28 黃一農（2008）：〈明末薩爾滸之役的潰敗與西洋火炮的引進〉，《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79本第3分，頁377-413；黃一農（2012）：〈吳橋兵變：明清鼎革的一條重要導火線〉，《清華學報》新42卷第1期，頁79-133。

嚴重威脅，而透過對外交流引進西洋火器以強化軍隊作戰力，是朝廷保障生存的重要措施。

中國正式進入鎖國狀態，發生在康熙去世之後，全面禁教是一個象徵意義的例子。形成這個狀態的原因，是當日中國國力已臻於全盛境界，大部分民眾陶醉於當前環境，感到中國以外的文明已經沒有什麼值得學習的優點，自然不必引進。在這種背景之下，促成鎖國的真正原因，並非純粹由於海禁，反而當日國民思潮和心理狀態，也許是更加重要的原因。強盛太久而沒有強勁到足以威脅生存的對手，對於國家民族來說實非好事。

倘若當日滿清體制仍有能力處理危局，而民眾尚未處於休眠狀態，無論遇到什麼危險對手，也可望作出合理調整，重新振興抵抗力量。無奈長期自滿不思進取，滿清體制業已喪失彈性適應能力，遇上英國方興之敵，落敗是必然的結局。不過，滿清不敵英國，不僅只在於海戰，陸戰同樣潰不成軍。這個史實，道出了滿清國力已衰，遇上任何類型的強國，無論是海戰或陸戰，滿清亦會無力對抗。因此，當日陸戰強國俄羅斯假如能夠解決補給困難，有能力對滿清進行持續戰爭行動，滿清政權也會受到嚴重打擊。

還有一點值得注意的，是馬漢提出海權論之時，正值美國奉行外交孤立政策，透過強化海軍積極爭奪海外利益的觀點理念備受冷落，反而有志於海洋爭霸的日本及德意志等國家，對馬漢的海權論產生了濃厚興趣。及至美國海軍具備強大作戰能力，並開始步向發展海外貿易經濟階段，馬漢以海權論學說為中心的海軍戰略理論和佈局，以強大艦隊控制海洋及向海外投送兵力來保障美國利益的構想，正符合日後美國的發展需要，他的觀點才在美國大行其道。

要言之，海禁遷界所展示的歷史意義，在於體現傳統中國如何界定權力範圍、外患來源及發展取向，而界定不可能憑空而

來或基於脫離現實的想像。我們要正確認識海禁歷史，便必須理解措施政策往往有其制訂執行背景：明代海禁和清初遷界，皆有其現實需要作為施行背景；馬漢海權論觀點，有效的解釋演繹範圍，是中國近代所要面對的西力東漸變局，而非過往以騎射民族作為防範打擊對象的時代。因此，談論周王二公書院的建置背景時，海禁是一個必須闡述的課題：評價中國以往採用的大陸型發展策略時，當顧及歷史環境，不宜盲目以近代才出現的西洋勢力東來變局，來否定以往締訂決策過程之中的合理成分。

六 結論

在香港社會，組織或參加公民參與活動，已經不存在任何限制。因此，更加值得關注的，是透過公民參與活動，從中可以建立些什麼。本文以錦田周王二公書院為例，強調保存古蹟和學習古蹟所蘊涵的正面價值，是將古蹟價值延伸的根本所在；藉着理解涉及到的歷史人物行誼及相關事件，可以為當代社會建立行為準則規範提供參考。古蹟的存在意義，在於它一直發揮着移風易俗的教化功能；當中有部分也許不再適用於當今之世，我們所要做的，是吸取有價值的部分，並將之傳承下來，使之繼續成為社會文化的核心部分。倘若不經過實質考察學習和親身參與，歷史文化古蹟所蘊涵的傳統價值美德便無由彰顯，更談不上在塑造現今社會價值規範的事情上發揮正面作用。

參考文獻

中文專著

- 王生榮（2000）：《「海權論」鼻祖：馬漢》，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
- 張煒、鄭宏（2000）：《影響歷史的海權論：馬漢「海權對歷史的影響（1660-

- 1783)」淺說》，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
- 郝玉麟、魯曾煜編纂（年份不詳）：《廣東通志》，《文淵閣四庫全書》
- 趙爾巽（1977）：《清史稿》，北京：中華書局。
- 鄂爾泰（年份不詳）：《欽定八旗通志》，《文淵閣四庫全書》。
- 蔡志祥（2000）：《香港的節日和地域社會》，香港：三聯書店。
- 編者年份不詳：《皇朝文獻通考》，《文淵閣四庫全書》。
- 編者年份不詳：《世宗憲皇帝硃批諭旨》，《文淵閣四庫全書》。
- 蕭國健（1982）：《清代香港之海防與古壘》，香港：顯朝書室。
- 蕭國健（1990）：《香港前代社會》，香港：中華書局

中文專著內之篇章

- 蕭國健（1986）：〈復界後之香港〉，收入氏著《清初遷海前後香港之社會變遷》，台灣：商務印書館，頁 214-217。
- 蕭國健（1997）：〈錦田周二公書院〉，收入氏著《香港的歷史與文物》，香港：明報出版社，頁 150-159。

中文期刊論文

- 卜永堅（2000）：〈抗租與迎神：從己卯年（1999）香港大埔林村鄉十年一度太平清醮看清代林村與龍躍頭鄧氏之關係〉，《華南研究資料中心通訊》，第 18 期，頁 1-7。
- 郎擎霄（1935）：〈清代粵東械鬥史實〉，《嶺南學報》卷 4 期 2，頁 103-151。
- 黃一農（2008）：〈明末薩爾滸之役的潰敗與西洋火砲的引進〉，《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79 本第 3 分，頁 377-413。
- 黃一農（2012）：〈吳橋兵變：明清鼎革的一條重要導火線〉，《清華學報》新 42 卷第 1 期，頁 79-133。
- 潘耀明（2013）：〈弘揚中華文化可以救世界——專訪淨空法師〉，《明報月刊》2013 年 6 月，頁 87-92。

英文專著

- Croizier, Ralph C (1977), *Koxinga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history, myth, and the hero*,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Ehrlich, Thomas ed. (2000), *Civic responsibility and higher education*. Phoenix: Oryx

Press.

Faure, David (1986), *The structure of Chinese rural society: lineage and village in the eastern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attendorf, John B. ed. (1991), *The Influence of History on Mahan*, Newport: Naval War College Press ; Livezey, William E., *Mahan on Sea Power*, Norman, OK: University of Oklahoma Press.

Jacoby, Barbara and associates (2009), *Civic engagement in higher education: concepts and practices*.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Kao, Hing Monica Esther (2008), “Civic engagement and the policy process in Hong Kong: the case of the west Kowloon cultural district,” Master Thesi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Mahan, Alfred Thayer Mahan (1905), *Sea power in its relations to the War of 1812*, Boston: Little, 1905.

Mahan, Alfred Thayer Mahan (1965), *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y, 1660-1783*, London: Methuen, 1965.

Mahan, Alfred Thayer Mahan (1980), *The influence of sea power upon history, 1660-1805*, New York: Prentice Hall, 1980.

Mahan, Alfred Thayer Mahan (2003), with a new introduction by Francis P. Sempa, *The interest of America in international conditions*, New Brunswick, N.J.: Transaction Publishers.

Tso, So Han Doris (2011), “Civic engagement in Hong Kong: the case of urban renewal strategy review,” Master Thesi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Yeung, Ho Yan (2011), “Civic engagement in the redevelopment of Kwun Tong town centre,” Master Thesi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英文期刊論文

Chinese Resipotory (1836), vol.14, reprinted by Tokyo: Maruzen Co. Ltd, 1965, pp. 557–567.

英文專著內之篇章

Yu, Kam Por (2012), “Filial piety as a path to civility: the Confucian project,” in Mower, Deborah S. and Robison, Wade L. eds. (2012), *Civility in politics and*

education, London: Routledge, pp. 119–131.

Cai Zhixiang (1995), “Reinforcing ethnicity: the jiao festival of Cheung Chau” in Faure, David and Siu, Helen ed. (1995), *Down to earth: the territorial bond in South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pp. 104–22

互聯網絡內篇章

李君籌：〈周王二公書院〉，載《錦田鄉十年一屆酬恩建醮特刊》，網址：<http://www.freewebs.com/leekwanchow/works/kamtin/school.html>，瀏覽日期：2016年11月20日。

李君籌：〈錦田酬恩建醮崇祀周王二公〉，收入《錦田鄉十年一屆酬恩建醮特刊》，網址：<http://www.freewebs.com/leekwanchow/works/kamtin/chowwong.html>，瀏覽日期：2016年11月20日。

蘇萬興：〈「遷界」與周王二公書院〉，網址：<http://somanhing.com/gotowalk/chinesebuilding/cstudy/chauwong.pdf>，瀏覽日期：2016年11月20日。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website: <http://www.apa.org/education/undergrad/civic-engagement.aspx>，瀏覽日期：2016年11月20日。